

走好沂蒙精神传承路

蒙阴以高质效检察履职赓续红色基因

蒙阴县是沂蒙精神的重要发源地，孟良崮战役的发生地，陈毅、粟裕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曾在此战斗，刘晓浦、刘一梦叔侄献身革命的壮举传唱至今，沂蒙六姐妹拥军支前的故事仍在续写新时代篇章……扎根于这片红色热土的蒙阴县检察院，始终自觉以沂蒙精神润泽检察事业，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生动诠释了沂蒙精神与检察履职的深度融合。

赓续红色基因，把稳检察为民“出发点”

“厉建峰同志是沂蒙精神的忠实践行者，在生命最后时刻仍牵挂着手里的案子，我将以他为例，时刻叩问初心，走好检察生涯的每一步。”6月17日，检察干警刘娜、张玉婷入职蒙阴县检察院当天，就在该院政治部副主任安传亮的带领下，到文化长廊、英模室等场所学习党史、检察史及沂蒙精神发展历程。现场聆听因公牺牲的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工作者厉建峰同志的事迹后，2名新人入职干警深受感动。

“我们把思想政治教育作为新人入职干警的‘入职第一课’，就是要帮助他们系好‘第一粒扣子’，真正弄清楚‘依靠谁、为了谁’。”安传亮介绍。蒙阴县检察院坚持党建引领，用好用活青年党员、青年干警这支生力军，精心打造“蒙核 榴乡思语”“蒙核 春韵”等特色平台，通过支部联学、青年党员讲党课、“身边人讲身边事”等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用言传身教吸引共青团员、入党积极分子向党组织靠拢，让理想信念教育真正活起来、深下去。

“这位是高洪祥烈士，当年的战斗中他就牺牲在我身边……”4月4日，在蒙阴县检察院组织的清明祭扫活动中，该院法警大队原四级高级警长王富顺在孟良崮烈士陵园的战友墓碑前，向青年干警讲述了那段战火纷飞岁月，用亲身经历为大家上了一堂生动的思政课。“烈士们用热血捍卫祖国山河的不朽精神，值得我们永远铭记和传承！”参加活动的青年干警一致表示，这样的现场教学比任何理论说教都更具震撼力，未来

将忠实履行检察职责，在司法为民的实践中赓续红色血脉。

深耕主责主业，找准检察履职“落脚点”

“感谢检察机关对我们一家的救助，让我们渡过了难关……”2024年5月，李某专程来到蒙阴县检察院表达谢意。李某的丈夫韩某是一名多次荣立战功的退役军人，2023年9月因交通事故不幸离世。韩某的离世使本不富裕的家庭陷入困境，李某患病丧失劳动能力，儿子靠打零工维持生计，正读高中的女儿因父亲去世抑郁休学，而肇事者刘某家境困难，无力履行赔偿判决。

“李某因案导致生活困难，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条件，且系退役军人家属，是检察机关司法救助的重点对象。”该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刘臻在梳理案情后，迅速启动司法救助程序。2024年2月，该院联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李某发放了救助资金，解了李某一家的燃眉之急。同时，该院协调妇联、武装部、民政、教体等部门，通过将李某纳入慢性病管理对象，为其女儿提供心理疏导并减免学费等措施，多方协同助力李某一家渡过难关。

革命战争年代，“村村有烈士、家家有红嫂”是蒙阴人民无私奉献的真实写照。据统计，该县共有烈士墓群、革命旧址等县级以上红色文物保护单位20余处。为守护英烈荣光，保护红色资源，近年来，蒙阴县检察院统筹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职责，成立红色资源保护专业办案团队，重点办理侵害、破坏革命文物与红色文化遗产类案件。2021年，该院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某镇一处散葬烈士墓群存在保护范围内土地被侵占、墓冢破损等问题，遂依法开展监督。历时70余天，34座英烈墓全部迁至孟良崮烈士陵园。该案入选全省第二批政法为民办实事优秀成果。

“从退役军人家属的纾困帮扶到英烈家园的庄严守护，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正是对沂蒙精神最好的传承与守望。”蒙阴县检察院副检察长李军磊说。

锤炼过硬作风，筑牢检察队伍“支撑点”

沂蒙精神是永不褪色的红色印记。为用好这一“传家宝”，蒙阴县检察院将“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精神内涵融入检察队伍建设与履职全过程，通过立体化培养、特色化教育，着力打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过硬检察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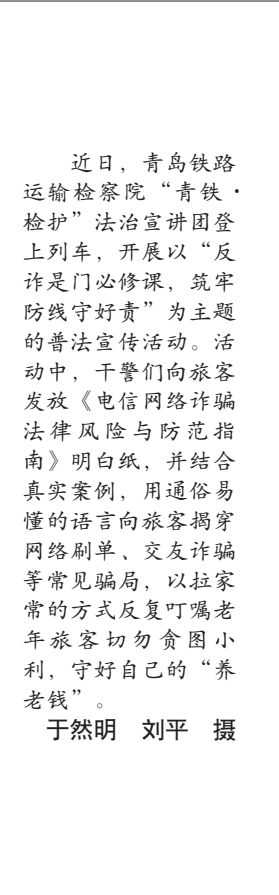
“我从两位导师身上既学到了过硬的业务本领，也实现了思想上的淬炼与蜕变……”今年6月，刚结束一年带教期的青年干警赵琦在总结时这样说。她的快速成长，得益于蒙阴县检察院实施的“青年干警带教计划”。围绕人才强检战略，该院创新构建“老带新、强带弱”立体化培养模式，实施青年干警“政治+业务”双导师培养计划，为每名青年干警分别配备1名政治导师和1名业务导师，既传授检察“硬技能”，又锤炼思想“硬作风”。截至目前，该带教计划已完成2期，12名青年干警实现思想与业务双提升，逐步成长为业务骨干。

聚焦干警素能建设，蒙阴县检察院精心构建“沂蒙精神+检察实践”特色教育体系，连续5年开展“明责 守纪 提升”素能培训暨大学习、大比武、大练兵活动。围绕传承弘扬沂蒙精神，该院组织干警走进沂蒙革命纪念馆、孟良崮战役旧址等红色教育基地，通过现场聆听革命故事、观看历史影像等方式，让干警在沉浸式学习中感悟“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精神内涵。

在沂蒙精神的滋养与引领下，蒙阴县检察院队伍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近3年来，该院先后有11名干警在省、市业务竞赛中荣获标兵或能手称号，入选省、市检察机关人才库；7件案件获评最高检、省检察院典型案例或优秀法律文书。

“沂蒙精神是砥砺干警初心使命的‘红色教材’，是推动检察事业向前发展的强大动力。下一步，我们将把沂蒙精神更深度融入检察履职的各个环节，以精神之力强素质、提效能，走好新时代检察人的沂蒙精神传承路。”蒙阴县检察院检察长孙合广表示。

徐魁 张艳红



近日，青岛铁路运输检察院“青铁·检护”法治宣讲团登上列车，开展以“反诈是门必修课，筑牢防线守好责”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干警们向旅客发放《电信网络诈骗法律风险与防范指南》明白纸，并结合真实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旅客揭穿网络诈骗等常见骗局，以拉家常的方式反复叮嘱老年旅客切勿贪图小利，守好自己的“养老钱”。

于然明 刘平 摄

以公益诉讼守护一方碧水青山

泗水县检察院“山水益行”办案团队多维发力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

泗水，因泗河发源于境内而得名。这里天造纯美，风光旖旎，561座山峰层峦叠翠，33条河流碧波荡漾，数百个湖塘星罗棋布。这里是伏羲、舜帝的故乡，先贤仲子的故里，儒家文化的重要发祥地，孔子曾在泗河源头喟叹“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人文与自然在此和谐共生。

近年来，泗水县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将检察工作融入区域发展大局，组建“山水益行”办案团队，以检察办案守护碧水青山，以检察初心诠释忠诚担当，以检察文化涵养为民情怀，赋能新时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以“山”为脉 守护一抹青绿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山水益行”办案团队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不断创新办案机制，为地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坚实司法保障。针对滥伐林木、非法采矿等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该院团队聚焦生态环境在调节气候、固碳释氧等方面的核心功能，创新构建“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融合机制，在依法进行刑事打击的同时，通过提起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同步追责，以补植复绿、追缴生态损害赔偿金、劳务代偿等多元化路径，修复受损生态环境，实现惩治犯罪、生态修复与区域发展的有机统一。机制建立以来，已推动复垦耕地150余亩，修复治理林地40余亩。此外，泗水县检察院联合自然资源部门在案发地挂牌设立“公益诉讼生态公益林修复基地”，使曾经的案发地转变为生态法治教育的“警示窗”。基地设立以来，先后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0余场，覆盖900余人次，有效推动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以“水”为源 守护碧波清流

秉持系统治理理念，将生态保护向水域安全领域纵深推进。针对水体污染、侵占河道等突出问题，“山水益行”办案团队强化源头治理，依托“府检联动”工作机制，与行政机关共同构建“线索移送、整改评估、长效监督”闭环监管体系。通过强化与行政机关的协作配合，推动问题整改，筑牢水安全法治屏障，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2024年以来，该团队开展跨部门联合巡查6次，运用无人机航拍、水质快速检测等科技手段排查问题40余个，推动问题整改全面落实，实现治理模式由被动处置向主动预警转变。针对巡查中发现的多家高耗水企业违法开采地下水问题，该团队推动行政机关开展专项治理行动，查处违法用水企业35家，追缴罚款20余万元，有效维护了地下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以“益”为责 书写民生答卷

民生是最大的政治。“山水益行”办案团队探索建立检察建议与代表建议、委员提案衔接转化机制，以协同履职守护民生福祉。针对代表反映的某乡镇长期露天焚烧发渣等固体废物问题，造成环境污染的问题，该团队多次开展实地勘察，深入剖析问题根源，结合当地实际，创新建立“焚烧取缔—集中收储—产业升级”固废处置机制，推动建成专用回收中转站，实现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该案入选全省检察机关服务“三农”工作促进乡村振兴公益诉讼典型案例。该团队还积极开展大运河沿线“三名”（名城、名镇、名村）保护专项监督，守护百姓“乡愁”。针对全

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卞国故城遗址年久失修问题，通过检察履职推动问题整改。为提升工作实效，联合行政机关设立“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联系点”，进一步强化部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让历史文脉在法治护航下赓续传承，以检察履职守护文明记忆。

以“行”为径 绘就发展新篇

在大数据、人工智能浪潮下，“山水益行”办案团队在全市检察机关率先开展数字检察攻坚工作，以数据驱动、智能辅助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该团队先后创建监督模型12个，其中，1个上架全国平台、3个获省检察院冠名推广，通过模型应用发现监督线索110余件。依托自主研发的“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征收法律监督模型”，督促行政机关追缴易地建设费1130余万元，该模型荣获首届全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三等奖，相关案件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国有财产保护典型案例、数字检察典型案例等4项省级奖项。通过持续探索与创新，有效推动了大数据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中的深度应用，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山水益行”办案团队深化机制建设，在济宁市设立首个“公益检察官工作室”，创新推行“六合一”工作法，取得显著成效。6起案件入选省级以上典型案例，团队成员入选全省公益诉讼检察人才库，荣获“全省优秀检察官”“全省检察机关十佳办案人”等称号。

马慧玲



让监督线索“看得见”“抓得住”

海阳检察打出“机制创新+科技赋能”组合拳

今年以来，海阳市检察院坚持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基本价值追求，牢固树立“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的理念，聚焦侦查监督协作、捕诉案件审查、大数据应用三个重点，打出“机制创新+科技赋能”组合拳，让监督线索从“隐形”变“显性”、从“零散”变“系统”，实现了“有质量的数量”和“有数量的质量”有机统一。

驻点筛查+数据穿透
全面增强侦监协作效能

海阳市检察院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运行为抓手，推行“专职人员驻点数据筛查”机制，组建由1名检察官和4名检察官助理组成的专业团队，每周五定期进驻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该团队紧盯立案、撤案等重点环节，通过全流程数据调阅、动态化监督指导、精准化类案研判，实现“穿透式”监督。

同时，该院依托“专职人员驻点数据筛查”机制，对案情简单、证据确凿的刑事案件实行“标签化管理”，在高效流转中实现“繁简分流、快慢分道”。

全面审查+重点审查
有力破解漏捕漏诉难题

“团伙犯罪中是否还有遗漏同案犯？”“案件背后是否隐藏其他犯罪事实？”今年，海阳市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中都会进行这样的追问。这正是该院推行“全面审查+重点审查”线索发现机制的生动体现。

该机制将全面审查与重点审查相结合，加大纠正漏捕漏诉监督力度，重点关注团伙犯罪中是否存在遗漏同案犯、“案中有案”、其他犯罪事实或涉案人员等情形，通过上下游犯罪联动分析、团伙成员关系梳理和重点人员审查，着力破解案源难题。在讯

问犯罪嫌疑人时，既核实在案事实，又深入讯问其他同案人员情况，形成书面审查报告，提出是否监督纠正漏捕漏犯的意见、依据和理由，并及时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为案件承办人提供决策参考。今年上半年，依托该机制，该院成功纠正漏捕漏诉11人，涉及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和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等6个罪名。

数字检察+科技赋能
积极构建智慧监督新格局

“这是我们自主研发的‘一般保证案件中判决书主文表述不规范民事审判、执行检察监督模型’，目前已在全国范围内筛选出1万余条线索，并逐步向法院推送。”海阳市检察院负责该模型的干警介绍。

近年来，该院牢固树立“数据即线索、模型即工具”的数字检察理念，将大数据应用作为破解线索发现难题的“关键一招”，全面梳理最高检、省检察院法律监督平台中的各类监督模型，逐一列明监督要点，并从数据获取方式、难易程度、模型使用频率、监督问题深度等多维度综合评估，确定办案重点方向。今年以来，该院自主研发监督模型6个，其中在最高检平台创建模型3个，2个已成功上架。

在公益诉讼领域，科技赋能成效尤为显著。该院积极探索运用卫星遥感技术辅助办案，通过卫星遥感数据、无人机影像与行政监管数据的实时共享，构建“天上看、空中查、地上管”三位一体的公益诉讼办案新模式，发现生态环境领域隐蔽案件线索70余条，据此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6件，实现了监督线索从“被动发现”到“主动挖掘”、调查取证从“平面勘查”到“立体感知”、问题解决从“单点突破”到“系统治理”的跨越式转变。

烟检宣

“民生直通车”对接“法治安全阀”

昌邑检察持续深化“12345热线+检察监督”联动机制

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是倾听民声、回应民意的“民生直通车”，检察监督是维护公益、保障权益的“法治安全阀”。近年来，昌邑市检察院持续深化“12345热线+检察监督”联动机制，将热线民情数据与检察监督职能深度融合，通过机制共建，履职发力、源头治理，切实把群众“急难愁盼”转化为检察“履职清单”，为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注入检察动能。

共建协作机制，筑牢联动“桥头堡”。主动对接市政务服务热线运行中心，联合签发《关于建立检察监督工作与市热线办联动协作机制的意见》，构建“线索移送精准对接、会商研判高效联动、联席会议定期沟通、检察建议靶向发力”的全链条协作机制。该机制建立以来，已精准对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线索1万余条，经细致排查梳理，依法制发检察建议40余件，建议均获采纳，推动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效连通了热线民意与检察监督的“最后一公里”。

深化源头治理，激活发展“新引擎”。坚持“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监督理念，在妥善处理热线移送个案的基础上，系统梳理案件背后的共性问题与制度漏洞，推动实现从个案办理到类案治理、从末端处理到源头预防的深度转变。近年来，该院依托该机制在高效办案的基础上，同步推动相关部门健全完善管理制度7项，切实以检察监督助力解决一批制约民生改善、影响社会治理的深层次问题，为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董琳雨 李天依

庆云：“支持起诉+司法救助”为退伍老兵解难题

“谢谢检察官，不仅帮我追回了工资，还送来了司法救助金……”近日，在庆云县退伍老兵田某家中，他紧握着检察官的手，不停地表达感激之情。

田某是一位年逾古稀的退伍老兵，他不仅用青春捍卫了国家的安宁，还是一位拥有超过半个世纪党龄的老党员。然而，这位曾经为国奉献的军人，晚年遭遇了艰难困境。

2020年，田某到某天然气管道安装工程打工。工程结束后，工头孙某只支付了田某部分工资，剩余的5100元如石沉大海，尽管田某多次催讨仍杳无音信。面对生活的压力和无奈，田某最终决定寻求法律帮助，向庆云县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

承办检察官迅速启动调查核实工作，鉴于田某年事已高且行动不便，检察官主动上门服务，多次前往其家中耐心倾听诉求、悉

心安抚焦虑情绪。通过调取欠条、用工记录、施工合同等关键证据，承办检察官抽丝剥茧，逐步还原了案件真相：该天然气管道工程由山东某安装公司承建，后转包给孙某组织施工。而山东某安装公司与孙某之间的工程款早已结清，孙某拖欠田某工资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据此，庆云县检察院依法作出支持起诉决定，最终成功为田某追回了被拖欠已久的工资，有力维护了其合法权益。

案件办结后，承办检察官持续关注田某的身体状况和生活情况，发现其患有小脑萎缩、脑梗等疾病，家庭生活困难。经审查，该院认为田某系退役军人且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条件，遂依法启动司法救助程序，为田某及时发放了司法救助金。

于慧

五莲：开学季给教师送上“法治锦囊”

为切实增强教师法律意识与防护能力，9月4日，五莲县检察院专职检委王洪录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走进五莲县洪凝镇中心幼儿园，为全体教师带去一场主题为“法治守护成长”的专题辅导讲座。

王洪录结合自身丰富的检察工作经验，围绕幼儿教师职业特点和学龄前儿童认知规律，通过真实案例解析，由浅入深、层层递进展开讲解。他重点针对低龄幼儿自我认知与保护意识尚未成熟的特点，就如何筑牢幼儿全方位人身安全防线，提出了一系列实用

防护建议。此次讲座内容务实、针对性强，受到与会教师的一致好评。教师们表示，将以此次学习为契机，进一步强化法治观念，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日常保教实践，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

今年以来，五莲县检察院不断深化法治副校长工作机制，立足分层化、精准化、场景化特点，深入各中小学持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活动，致力于构建安全、和谐、法治的校园环境，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晴空。

张锡楼